

证券代码：300168

证券简称：万达信息

公告编号：2026-020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0日收到公司董事李亨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亨生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为保证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持有公司3.51%股份的股东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卢锡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认为卢锡清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卢锡清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选举。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卢锡清，男，1989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2011年毕业于福建师范大学获学士学位，2014年毕业于浙江大学获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卢锡清先生于2014年参加工作，历任宁波市天使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经理、福建省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宁波中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宁波通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宁波通商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主管、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高级主管，现任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

卢锡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